課業輔導申請表

親愛的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教授：

您好，本校\_\_\_\_\_\_\_\_\_系\_\_\_\_\_\_\_\_\_\_\_障別，學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經本室評估後發現，該生這學期修讀老師所開設的 課，惟該生因：  
□其障礙限制導致課堂即時學習吸收較一般生為困難，為協助該生能跟上教授預定授課進度，將由學生本人向資源教室提出課業輔導申請。  
□該堂必修課程尚未通過，擔心影響後續課程學習，建議申請課業輔導服務，通知學生本人向資源教室提出課業輔導申請後，由導師、主要協助教授或祕書協助找尋課輔老師。

該生所申請之課業輔導教學，可由教授本人親自安排於課後時間進行加強教學，或另行委託適宜之研究生協助課後輔助教學。此部份之相關規定說明摘錄如下：

1. 鐘點費支付標準：將依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」相關規定計算，支領本項經費者，不得同一工作重複提報校內其他任何經費補助。
2. 課業輔導老師：限研究生、具專業證照或講師以上資格者，課輔老師詳閱本說明表後，確有授課意願者請填寫相關資料（附件一及附件二）。講師以上老師請附相關證明文件(聘書)。如有僑生身分請在繳回資料表時附上期限內的工作證影本。
3. 授課時間：課後輔導教學時間將由學生本人親自與授課老師雙方約定，於正規課程後另行安排輔導教學時間（**以整點為計酬單位**），並由授課老師或學生詳實填寫「實際」上課起訖時間以及課業輔導學習評量摘要表（附件三）。
4. 授課地點：可於上課兩週前登記預借資源教室讀書間或諮商室作為上課地點，亦可雙方擇定校內各方便地點授課。
5. 授課鐘點紀錄：本補助案採實報實銷，於每月最後一次授課，由學生或課輔老師將評量摘要表交回資源教室，以利為鐘點費撥付憑據。如未按時繳交課輔紀錄表，本室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學生如申請課輔科目超過4科，需經由資源教室課業輔導審議會議審核。

以上說明，懇請教授視學生狀況，評估是否准許該生申請本服務（本服務主為：補救因障礙而致的課堂即時學習困難），煩請開課教授將評估結果及各項附件填妥後回執，本室將依所填據之各資料，如實向教育部辦理授課鐘點費經費核銷，對於所填報資料採不定時抽查訪視實際執行狀況，所載之各項資料請務必依據實際狀況填寫，若經查核與事實不符者，將由填表者共負相關責任，本室有權追繳回已核撥經費。

輔仁大學資源教室 國璽樓130室

分機：3115、3118、3148、3196、3165

傳真：（02）2905-3149

網址：http://rsr.dsa.fju.edu.tw

課業輔導申請學生資料表

附件一

|  |
| --- |
| 申請學生資料 |
| 姓名： 系級：  學號: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障別： ； 度 |
| 申請課輔課程開課資料 |
| 課程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開課教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課程時間：每週（ ）第 節 學分/學期數：\_\_\_\_\_\_\_   * 必修 □選修 □重修(\_\_\_次) 其他:   **學生如申請課輔科目超過4科，需經由資源教室課業輔導審議會議審核。** |
| 請簡述學生該科目的學習困難及學習摘要: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授課老師評估 |
| * 同意，並委請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擔任課業加強課輔老師。 * 不同意，理由：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 * 其他，建議：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﹍   簽章：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